



教育部拍板，108 學年度大學學費最高可調漲 2.17%。圖為台大校園。

年薪、物價指數漲

教育部拍板：108 學年大學學費基本調幅 2.17%

【上報快訊／陳昱婷】教育部拍板，108 學年度大學雜費收費可調漲 2.17%，創 5 年來新高，等於公私立大學若申請通過，每學期可調漲 1 千至 2 千元。教育部表示，由於消費者物價指數增長，且員工薪資年增率也提高，因此基本調幅較高。

教育部 22 日公布，108 學年度大專校院學雜費收費基本調幅，依固定公式核算後為 2.17%，而 107 學年度未調整的學校則可漲 2.5%。

教育部高教司司長朱俊彰表示，有意調漲學費的學校，須提出明確支用計畫、資訊公開程序及研議公開程序，在 6 月 17 日前報部審議，教育部會先確認申請學校是否符合調整資格，再邀集相關機構、學者專家、學生及家長代表，組成學雜費審議小組進行審查，並在 7 月中公告審議結果。

107 學年度全國有 16 所大專院校申請調漲學費，但僅中興大學及文藻外語大學通過審議，成功調漲 2%。

教育部表示，今年基本調幅較往年稍高，主要原因經參酌行政院主計總處發布之相關數據顯示，因「消費者物價指數年增率」由 0.62% 增為 1.35%；且與廠商調薪、發放獎金及員工酬勞有關的「受僱員工薪資年增率」，也由 1.83% 增為 2.43%。

不過，並非每個學校都有意調漲，政大到目前沒有調漲學雜費的規畫。政大副校長王文杰表示向媒體表示，大學一旦要漲學雜費，還要在校內召開公聽會，屆時學生一定有不同意見，以現在社會氣氛，要漲學雜費實在太困難了；況且，學雜費收入占學校教育經費的比例不高，如果一直陷入此事的爭議中，對學校發展不利。

華梵大學校長李天任也決定今年「勒緊褲袋」不漲了，財源問題再找其他方法來解決，「每年為了漲那不到 3% 學雜費所引起的社會波瀾，實在不成比例。」（還原《政經》粗暴腰斬過程）